

中共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盐工院委〔2020〕4号

关于印发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中层干部换届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中层干部换届工作方案》已经校党委会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和落实。特此通知。

中共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0年1月11日



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中层干部换届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和干部工作方针政策，落实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特别是从严管理干部的要求，加强中层干部队伍建设，优化中层干部队伍结构，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中层干部队伍，更好地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依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江苏省事业单位领导人员管理暂行办法》和《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管理办法》，制定本方案。

一、基本原则

党管干部；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五湖四海、任人唯贤；事业为上、人岗相适、人事相宜；公道正派、注重实绩、群众公认；民主集中制；依法依规办事。

二、组织领导

1. 中层领导干部换届工作在学校党委统一领导下进行。
2. 学校纪委全程参与，实施全面监督。

三、聘任岗位

聘任岗位为中层正、副职领导岗位和专员岗位，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纪委办公室、工会、共青团组织主要负责人岗位除外。聘任岗位详见《2020 年中层干部换届岗位设置表》(附件 1)。参选对象为符合条件的全体在职人员。

四、关于干部续聘

（一）续聘条件

2019年12月31日以后在任的中层干部，在法定退休年龄前能任满一个聘期；任职聘期考核符合规定要求；无不宜续聘的其他情况。

（二）干部轮岗交流

按照人岗相适和实际需要进行干部交流。中层正职在同一职位连续任职达到两个任期的，一般应当交流；人财物等关键管理岗位的中层正职任满两届，必须交流；中层正职在同一职位连续任职满三届的，必须交流。

五、关于提拔任用

（一）基本条件

1. 自觉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努力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坚持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具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信念，坚定“四个自信”，坚决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热爱党的教育事业，自觉加强高等职业教育研究。

3. 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卓有成效开展工作，主动担当作为，真抓实干，讲实话，办实事，求实效。

4. 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和使命感，有胜任领导工作的组织能力、文化水平和专业知识。

5. 正确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力，坚持原则，为人师表，依法办事，清正廉洁，密切联系师生，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6. 坚持和维护党的民主集中制，有全局观念，热爱学校，团结同事，敬业乐群，无私奉献。

（二）任职资格

1. 应具有大学本科以上文化程度、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具有五年及以上工作经历，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2. 提任中层干部须能任满一届，注重选拔优秀年轻干部。

3. 提任中层正职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及以上学历；在中层副职岗位工作3年及以上。其中教学、科研管理等正职岗位，原则上应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博士学位的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已在教学、科研管理岗位上的中层副职可放宽至硕士学位的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4. 提任中层副职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担任二级学院、党政职能部门内设机构及基层党团组织负责人、辅导员两年以上；或者专任教师中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硕士及以上学历。其中教学、科研管理等副职岗位，一般应具有硕士学位或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5. 提任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副书记职务，原则上要有3年以上党龄。

6. 注重优秀年轻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女干部、党外干部的

培养使用。先后在中层助理和中层副职岗位任职，累计任期满 3 年的可作为推荐人选。提任中层正职原则上不超过 54 周岁，提任中层副职原则上不超过 45 周岁，二级学院（部）一般应配备 40 周岁以下年轻干部。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博士学位、特别优秀或者工作特殊需要的可适当放宽年龄。

7. 其他任职资格条件应符合《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三）民主推荐

提任中层干部通过谈话推荐、会议推荐方式。换届时，提任中层正职干部的会议推荐采取全校干部大会方式，提任中层副职干部的会议推荐方式根据报名情况确定。民主推荐结果作为党委确定考察对象的重要参考，在一年内有效。

个人和二级党组织均可推荐干部人选，负责地写出推荐材料，党委组织部审核，若符合条件则纳入民主推荐范围。特殊岗位需要的人选，可以由党委研究直接列为考察对象。

（四）组织考察

1. 确定考察对象

党委根据工作需要和干部德才条件，将民主推荐与平时考核、年度考核、一贯表现和人岗相适等情况综合考虑，充分酝酿后研究决定。

2. 组织考察内容

根据干部选拔任用条件和岗位职责要求，严格考察，全面考察对象的德、能、勤、绩、廉，重点考察政治品质、道德品行、工作实绩、工作作风和廉洁自律情况。同时严格按照“四凡四必”

要求，做好相关审核。

3. 组织考察程序

(1) 制定考察工作方案；

(2) 在一定范围内发布干部考察预告；

(3) 采取个别谈话、发放征求意见表进行民主测评；

(4) 按照“四凡四必”要求，做好相关审核；

(5) 综合分析考察情况，形成全面、准确、清楚的考察材料。内容包括主要表现和主要特长；主要缺点和不足；民主推荐、民主测评等情况。

4. 组织考察要求

(1) 考察对象的党风廉政情况，听取学校纪委的意见。

(2) 必须坚持原则、公道正派、深入细致，如实反映考察情况和意见，对考察材料负责。

(3) 建立完整的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档案。

(五) 讨论决定、公示、任职谈话

1. 广泛听取意见

在研究决定前充分酝酿，听取意见。拟提任民主党派或无党派人士的，听取党委统战部和无党派代表人士的意见。

2. 集体讨论决定

提任中层干部，由党委集体讨论决定。

3. 任职公示和谈话

中层干部任职前公示期不少于五个工作日。任职前须进行任职谈话和廉政谈话。提拔非选举产生的中层干部，试用期一年。

六、任职期限

(一) 中层干部每届任期为三年。新提任中层干部实行试用期

制度。

(二)本次换届涉及的年龄、党龄、工龄和学历学位、任职年限等，计算时间截止到2019年12月31日。

七、纪律和监督

(一)党委组织部与纪检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纪检部门进行全过程监督，受理举报、申诉，并对违反组织人事纪律的行为进行严肃查处，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二)无正当理由拒不服从组织调动或交流决定的，给予免职或降职使用。

(三)实行中层干部任职回避制度，按照《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八、几点说明

(一)个别岗位如无合适人选，中层正职岗位可以暂由中层副职主持工作。

(二)积极推进干部能上能下。因达到任职年龄界限未续聘的中层干部，转任管理岗同职级专员的，在相关部门从事专项工作，聘期内经考核合格，享受原职级待遇；转至专业技术或其它专业技术岗位工作的，按所聘岗位考核。

落聘的中层干部，给予一年业务进修或新岗位适应时间，期间享受原职级最低档待遇。

自愿辞职的中层干部，给予一定时间的新岗位适应期，干部任职不满6年的给予半年、任职超过6年的给予一年，岗位适应期间，享受原职级最低档待遇。

因不能胜任被免职或不服从组织安排等原因未被任用的中层干部，按新聘岗位兑现相关待遇。

(三) 本工作方案未尽事宜，由党委组织部负责解释。

- 附件：
1. 2020 年中层干部换届岗位设置表
 2. 2020 年中层干部换届人选推荐表
 3. 2020 年中层干部换届个人选岗意向表
 4. 中层干部转专业技术岗申请表
 5. 2020 年拟提任中层干部个人自荐报名表
 6. 2020 年中层干部换届日程安排

附件 1

2020 年中层干部换届岗位设置表

机构类别	序号	机构名称	岗位及职数	
综合管理机构	1	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督查办公室（下设综合档案室）	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	
	2	党委组织部、党委统战部、党校（离退休教职工党总支）	部长 1 名，党总支部书记、副部长 1 名，副部长 1 名	
	3	党委宣传部	部长 1 名，副部长 1 名	
	4	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下设教师发展中心）	部（处）长 1 名，副部（处）长 1 名	
	5	党委学生工作部、人民武装部、学生工作处	部（处）长 1 名，副部（处）长 2 名	
	6	党委保卫部、保卫处	部（处）长 1 名，副部（处）长 1 名	
	7	教务处	处长 1 名，副处长 2 名	
	8	质量控制办公室	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	
	9	科技处、创新创业办公室	处长（主任）1 名，副处长（副主任）1 名	
	10	招生办公室	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	
	11	财务处	处长 1 名，副处长 1 名	
	12	审计处	处长 1 名，副处长 1 名	
	13	后勤管理处、基建管理处（下设卫生所）	处长 1 名，副处长 2 名	
	14	国有资产管理处、招标办公室	处长（主任）1 名、副处长（副主任）1 名	
纪检机构 群团组织	1	纪委	纪委办公室（党委巡察办公室）	主任 1 名
		纪委执纪审查室	主任（或副主任）1 名	
	2	工会（校友办公室）	主席 1 名，副主席 1 名（兼）	
3	团委（关工委办公室）	书记 1 名，副书记 1 名		

教辅机构	1	发展规划研究室	主任 1 名
	2	信息中心	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
	3	图书馆	馆长 1 名，副馆长 1 名
教学院部	1	纺织服装学院	党总支书记 1 名，院长 1 名，党总支副书记、副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2	智能制造学院	党总支书记 1 名，院长 1 名，党总支副书记、副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3	经贸管理学院	党总支书记 1 名，院长 1 名，党总支副书记、副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4	艺术设计学院	党总支书记 1 名，院长 1 名，党总支副书记、副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5	汽车与交通学院	党总支书记 1 名，院长 1 名，党总支副书记、副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6	建筑工程学院	党总支书记 1 名，院长 1 名，党总支副书记、副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7	药品与健康学院	党总支书记 1 名，院长 1 名，党总支副书记、副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8	信息与安全学院	党总支书记 1 名，院长 1 名，党总支副书记、副院长 1 名
	9	马克思主义学院	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10	公共基础部	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
	11	体育部	主任 1 名
	12	继续教育学院	院长 1 名，副院长 1 名
	13	国际教育学院（国际合作交流中心、港澳台办公室）	院长（主任）1 名，副院长（副主任）2 名
科研机构	1	产教融合发展研究中心	主任 1 名
	2	技术转移中心（挂靠科技处）	主任 1 名
	3	高教研究所	所长 1 名

附件 2

2020 年中层干部换届人选推荐表

管理机构

序号	名 称	正 职	副 职	副 职
1	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督查办公室（下设综合档案室）、（1.1.1）			
2	党委组织部、统战部、党校（0.1）			
	离退休教职工党总支（1）	（兼副部长）		
3	党委宣传部（0.1）			
4	纪委办公室（党委巡察办公室）（0）			
5	纪委执纪审查室（1）			
6	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下设教师发展中心）（1.1）			
7	党委学工部、人民武装部、学工处（1.1.1）			
8	党委保卫部、保卫处（1.1）			
9	教务处（1.1.1）			
10	质量控制办公室（1.1）			
11	科技处、创新创业办（1.1）			
	技术转移中心（挂靠）（1.0）			
12	招生办公室（1.1）			
13	财务处（1.1）			
14	审计处（1.1）			
15	后勤管理处、基建管理处（下设卫生所）（1.1.1）			
16	国有资产管理处、招标办公室（1.1）			

教学机构

序号	名 称	正职 (院长)	正职 (书记)	副职 (副书记)	副职
1	纺织服装学院 (1.1.1.1)				
2	智能制造学院 (1.1.1.1)				
3	经贸管理学院 (1.1.1.1)				
4	艺术设计学院 (1.1.1.1)				
5	汽车与交通学院 (1.1.1.1)				
6	建筑工程学院 (1.1.1.1)				
7	药品与健康学院 (1.1.1.1)				
8	信息与安全学院 (1.1.1)				
9	马克思主义学院 (1.1)				
10	公共基础部 (1.1)				
11	体育部 (1.0)				
12	继续教育学院 (1.1)				
13	国际教育学院(国际合作交流中心、 港澳台办公室) (1.1.1)				

教辅机构

序号	名 称	正 职	副 职
1	发展规划研究室 (1.0)		
2	信息中心 (1.1)		
3	图书馆 (1.1)		

科研机构

序号	名 称	正 职	副 职
1	产教融合发展研究中心 (1.0)		
2	高教研究所 (1.0)		

说明：表中“(1)、(0.1)(1.0)(1.1)、(1.1.1)、(1.1.1.1)”为后边相对应职位的职数。

附件 3

2020 年中层干部换届个人选岗意向表

填表时间：2020 年 1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政治面貌		
最高学历学位	学历:		职称及 任职时间		
	学位:				
职务及任职时间			联系电话		
近 3 年考核情况	2017 年_____，2018 年_____，2019 年_____				
申 请 志 愿 (在本人职级范围 内填写)	正 职			是否 服从 组织 安排	
	职位				
	1				
	2				
	3				
	副 职				
	1				
	2				
	3				
任现职 3 年主要业绩及工作设想					

- 注：1. 现职中层干部自荐岗位至少填报一个二级学院（部）和一个机关岗位。
2. 中层副职符合提任条件的可选填一个正职岗位，另按要求选填副职岗位。
3. 本表请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周三）17:00 前由本人送交党委组织部。

填表人签名：_____（无签名无效）

附件 4

中层干部转专业技术岗申请表

填表时间：2020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籍贯		出生地		
政治面貌		入党时间		参加工作时间		
专业技术职务			熟悉专业有何特长			
学历学位	全日制教育			毕业院系及专业		
	在职教育			毕业院系及专业		
任现职务和任现职级时间						
近三年考核情况		2017 年 _____, 2018 年 _____, 2019 年 _____				
主要工作经历						
申请转至何单位						
申请转至何专业技术岗位						
是否服从组织安排（必填）						
本人签名（无签名无效）				联系电话		

注：本表请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周三）17:00 前由本人送交党委组织部。

附件 5

2020 年拟提任中层干部个人自荐报名表

填表时间：2020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岁)		照片
民族		籍贯		出生地		
党派及加入时间		参加工作 时间		健康状况		
职称及任 职时间				熟悉专业 有何特长		
学 历 学 位	全日 制 教 育			毕业院校 系及专业		
	在 职 教 育			毕业院校 系及专业		
职务及任 职时间						
自 荐 岗 位	第一志愿				是否服从安排	
	第二志愿					
	第三志愿					
简 历						

自荐理由					
年度考核情况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家庭主要成员和社会关系	称谓	姓名	年龄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

注：1. 自荐岗位：党政职能部门正职、党总支书记，二级学院（部）院长（主任）；党政职能部门副职，二级学院（部）副书记、副院长（副主任）。

2. 本表请双面打印。

3. 本表请自荐中层正职岗位的同志于2020年1月15日(周三)17:00前，由本人送交党委组织部；自荐中层副职岗位的由党委组织部另行通知安排填报。

填表人签名：_____（无签名无效）

附件 6

2020 年中层干部换届日程安排

时间	工作内容及时间安排
1 月 6 日—13 日	1. 党委动议 2. 党委审议通过 2020 年中层干部换届工作方案
1 月 14 日	1. 召开干部大会进行动员，并组织会议推荐中层干部岗位
1 月 14 日— 2 月 28 日	第一阶段：中层干部调整、聘任、中层正职选拔 1. 公布岗位 2. 个人自荐、组织推荐 3. 谈话推荐 4. 会议推荐 5. 党委研究确定考察对象 6. 组织考察（按照“四凡四必”要求，做好相关审核） 7. 党委研究决定人选方案，公示、任职谈话和廉政谈话
2 月 29 日— 3 月 27 日	第二阶段：中层副职选拔 1. 公布岗位 2. 个人报名自荐、组织推荐 3. 所在党总支推荐意见 4. 谈话推荐、会议推荐 5. 党委确定考察对象 6. 组织考察（按照“四凡四必”要求，做好相关审核） 7. 党委研究决定拟提任人选，公示、任职谈话和廉政谈话

注：具体日程安排以组织部通知为准。